



派瑞监测
Pairui Testing



PR230703M20

正本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PR230703M20

项目名称：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3年08月30日

山东派瑞环境保护监测有限公司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声 明 事 项

1. 报告无“CMA”章及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报告涂改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检测报告。经同意复制的检测报告（全文复制），应由我公司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确认，未经我公司盖章无效。
4. 若客户送样，报告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
5. 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我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6. 对本报告检测数据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以邮戳为准）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7. 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
电话（传真）：0534-2327369

邮 政 编 码：253000

电 子 邮 箱：sdprhj@163.com

地 址：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 2629 号

山东派瑞环境保护监测有限公司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
检测地点	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 RTO 装置进口、RTO 装置排气筒 (DA059)		
联系人	张文建	联系电话	18253465217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	
检测项目	甲苯、酚类化合物、VOCs (总量)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		
采样日期	2023.08.15		
检测日期	2023.08.15-08.17		
检测结论	<p>仅提供检测数据, 不做结论。</p> <p>编制人:  审核人:  签发人: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/p> <p>编制日期: 2023.08.30 审核日期: 2023.08.30 签发日期: 2023.8.30</p>		

一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样品编号	RTO 装置进口：230703M20YZ111—230703M20YZ113 RTO 装置排气筒（DA059）：230703M20YZ211—230703M20YZ213					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时间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标干流量 (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
08.15	RTO 装置进口	甲苯	10:43	646	8253	5.33
			11:05	1.11×10 ³	8106	9.00
			11:27	1.29×10 ³	8466	10.9
			平均值	1.02×10 ³	8275	8.44
		酚类化合物	10:43	6.5	8253	5.36×10 ⁻²
			11:05	3.3	8106	2.67×10 ⁻²
			11:27	7.7	8466	6.52×10 ⁻²
			平均值	5.8	8275	4.80×10 ⁻²
		VOCs（总量）	10:43	1.18×10 ³	8253	9.74
			11:05	1.63×10 ³	8106	13.2
			11:27	1.66×10 ³	8466	14.1
			平均值	1.49×10 ³	8275	12.3
	RTO 装置排气筒(DA059)	二氧化硫	13:03	ND	8602	8.60×10 ⁻³
			13:38	ND	8516	8.52×10 ⁻³
			14:15	ND	8334	8.33×10 ⁻³
		氮氧化物	13:03	8	8602	6.88×10 ⁻²
			13:38	9	8516	7.66×10 ⁻²
			14:15	8	8334	6.67×10 ⁻²
		颗粒物	13:10	2.6	8602	2.24×10 ⁻²
			13:45	2.8	8516	2.38×10 ⁻²
			14:22	1.7	8334	1.42×10 ⁻²

08.15	RTO 装置排气筒(DA059)	VOCs (总量)	10:43	7.28	8475	6.17×10^{-2}
			11:05	7.19	8619	6.20×10^{-2}
			11:27	6.55	8882	5.82×10^{-2}
			平均值	7.01	8659	6.07×10^{-2}
		甲苯	10:43	0.605	8475	5.13×10^{-3}
			11:05	0.841	8619	7.25×10^{-3}
			11:27	1.77	8882	1.57×10^{-3}
			平均值	1.07	8659	9.27×10^{-3}
		酚类化合物	10:43	0.5	8475	4.24×10^{-3}
			11:05	0.7	8619	6.03×10^{-3}
			11:27	0.8	8882	7.11×10^{-3}
			平均值	0.7	8659	6.06×10^{-3}

备注: 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或未检出, 排放速率按检出限折半计算。

二、附表

1、检测方法、依据及使用仪器设备
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及方法名称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HJ 836-2017 重量法	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YQ025 电子分析天平 YQ024-05	1.0mg/m^3
	二氧化硫	HJ 1131-2020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	紫外烟气分析仪 CY013-04	2mg/m^3
	氮氧化物	HJ 1132-2020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		2mg/m^3
	VOCs (总量)	HJ 38-2017 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 YQ002-01	0.07mg/m^3
	甲苯	HJ 584-2010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 YQ002-04	$1.5 \times 10^{-3} \text{mg/m}^3$
	酚类化合物	HJ/T 32-1999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11	0.3mg/m^3

三、现场采样照片



RTO 装置进口



RTO 装置排气筒 (DA059)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